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

说明

五、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 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 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 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 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 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 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党委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单位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派出机构、事业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各区税务局等。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5年下辖预算单位32个,其中:包括市局机关、派出机构和事业单位11个;各区税务局21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
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港保税区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东区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西区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北区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南开区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红桥区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中新天津生态城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东丽区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西青区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津南区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北辰区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宁河区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武清区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静海区税务局
1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宝坻区税务局
2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蓟州区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稽查局
2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
2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滨海新区税务局
26	天津市税务干部学校
2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税务局
2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
2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3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
3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3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五稽查局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41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798.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0.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715.80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561.77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98,819.47		
本年收入合计	317,229.75	本年支出合计	383,696.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66,466.93		
收 入 总 计	383,696.68	支 出 总 计	383,696.68

单位公开表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383,696.68	66,466.93	118,410.28								198,819.47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798.61	288,360.68	46,437.93			
20107	税收事务	334,798.61	288,360.68	46,437.93			
2010701	行政运行	288,360.68	288,360.68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2.48		3,452.48			
2010710	税收业务	42,985.45		42,985.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0.50	28,62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20.50	28,620.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97	12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1.35	18,941.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51.18	9,551.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15.80	13,715.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15.80	13,715.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55.51	12,355.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3.41	1,233.4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88	126.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1.77	6,56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61.77	6,56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61.77	6,561.77				
	合 计	383,696.68	337,258.75	46,437.9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8,410.28	一、本年支出	134,215.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41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34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0.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5,849.85
		（四）住房保障支出	6,561.77
二、上年结转	15,805.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05.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4,215.29	支 出 总 计	134,215.2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比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比 2024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536.76	101,536.76	98,181.92	86,028.28	12,153.64	98,181.92	-3,354.84	-3.3	-3,354.84	-3.3
20107	税收事务	101,536.76	101,536.76	98,181.92	86,028.28	12,153.64	98,181.92	-3,354.84	-3.3	-3,354.84	-3.3
2010701	行政运行	80,431.27	80,431.27	86,028.28	86,028.28		86,028.28	5,597.01	7.0	5,597.01	7.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23.77	4,723.77	2,649.36		2,649.36	2,649.36	-2,074.41	-43.9	-2,074.41	-43.9
2010710	税收业务	16,381.72	16,381.72	9,504.28		9,504.28	9,504.28	-6,877.44	-42.0	-6,877.44	-42.0
2010750	事业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87	8,354.87	10,681.53	10,681.53		10,681.53	2,326.66	27.8	2,326.66	2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4.87	8,354.87	10,681.53	10,681.53		10,681.53	2,326.66	27.8	2,326.66	2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98	102.98	97.96	97.96		97.96	-5.02	-4.9	-5.02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17.86	5,417.86	6,763.18	6,763.18		6,763.18	1,345.32	24.8	1,345.32	2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4.03	2,834.03	3,820.39	3,820.39		3,820.39	986.36	34.8	986.36	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6.53	4,136.53	4,468.47	4,468.47		4,468.47	331.94	8.0	331.94	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6.53	4,136.53	4,468.47	4,468.47		4,468.47	331.94	8.0	331.94	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62.26	4,062.26	4,380.26	4,380.26		4,380.26	318.00	7.8	318.00	7.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4.27	74.27	88.21	88.21		88.21	13.94	18.8	13.94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6.24	4,136.24	5,078.36	5,078.36		5,078.36	942.12	22.8	942.12	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6.24	4,136.24	5,078.36	5,078.36		5,078.36	942.12	22.8	942.12	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6.24	4,136.24	5,078.36	5,078.36		5,078.36	942.12	22.8	942.12	22.8
合 计		118,164.40	118,164.40	118,410.28	106,256.64	12,153.64	118,410.28	245.88	0.2	245.88	0.2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957.77	241,957.77	
30101	基本工资	36,559.34	36,559.34	
30102	津贴补贴	73,883.74	73,883.74	
30103	奖金	37,301.79	37,301.79	
30107	绩效工资		5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62.48	16,362.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81.23	8,181.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50.18	10,350.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08.67	2,008.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6.94	756.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496.82	56,49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52.94		53,052.94
30201	办公费	2,698.99		2,698.99
30202	印刷费	214.90		214.90
30204	手续费	13.51		13.51
30205	水费	333.45		333.45
30206	电费	2,757.46		2,757.46
30207	邮电费	926.26		926.26
30208	取暖费	1,424.84		1,424.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35		3,011.35
30211	差旅费	1,466.24		1,466.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6.16		46.16
30213	维修（护）费	7,000.55		7,000.55
30214	租赁费	692.99		692.99
30215	会议费	33.73		33.73
30216	培训费	1,976.15		1,976.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40		12.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490.00		490.00
30226	劳务费	2,575.06		2,575.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97.74		3,497.74
30228	工会经费	2,783.52		2,783.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7.15		657.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68.67		6,668.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71.82		13,771.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1.81	4,901.81	
30301	离休费	158.76	158.76	
30302	退休费		2,189.75	
30304	抚恤金	2,538.44	2,538.44	
30309	奖励金	14.86	14.86	
310	资本性支出	3,558.67		3,558.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64.71		864.7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156.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64.93		64.9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73.03		473.03
	合 计	303,471.19	246,859.58	56,611.61

单位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年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年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36.85	35.00	888.56	64.93	823.63	13.29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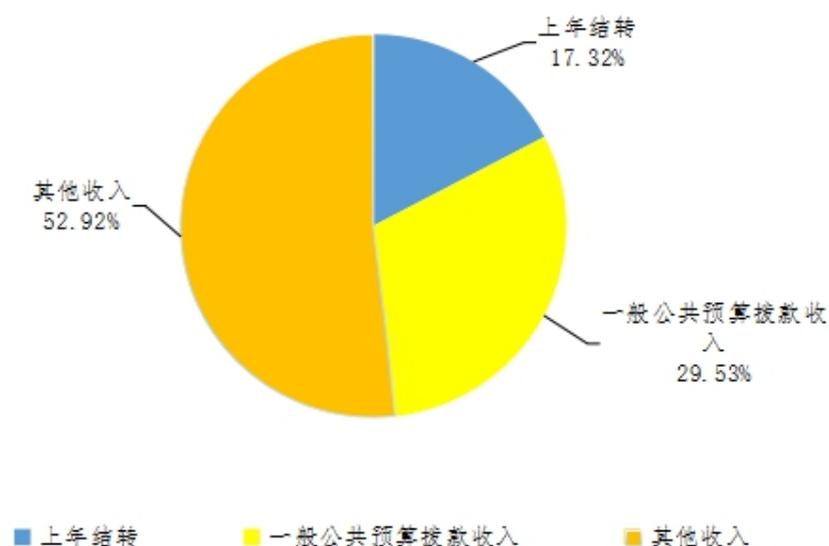
一、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收支总预算383,696.68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市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收入预算383,696.6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66,466.93万元，占17.3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8,410.28万元，占30.86%；其他收入198,819.47万元，占51.82%，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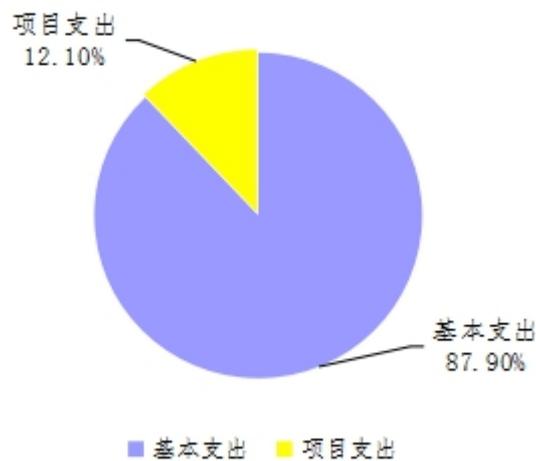
部门预算收入结构图



三、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支出预算383,696.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7,258.75万元，占87.90%；项目支出46,437.93万元，占1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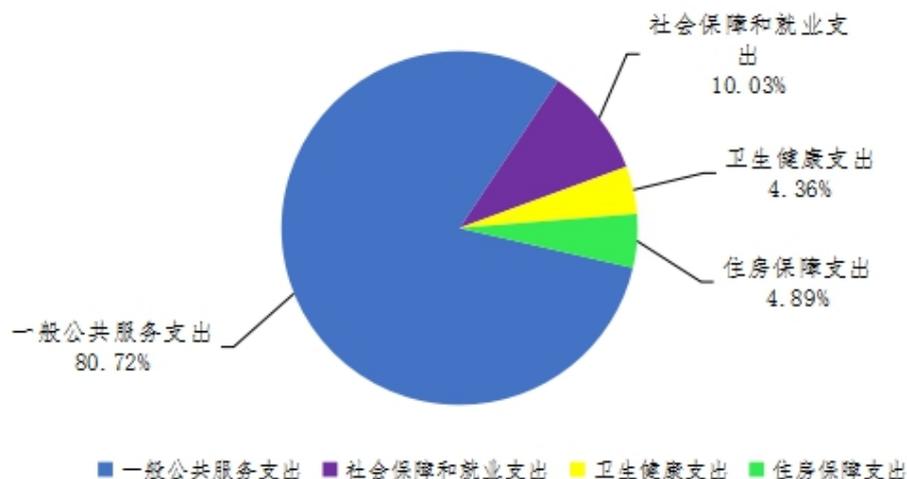
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图



四、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4,215.2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8,410.28万元，上年结转15,805.01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8,343.2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60.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849.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61.77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五、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5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天津市税务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税收业务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稽查办案、“三代”税款手续费等重点支出需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2025年预算数为98,181.92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3,354.84万元，降低3.3%。其中：

1. **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6,028.28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5,597.01万元，增长7%。主要是2024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5年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2,649.3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2,074.41万元，降低43.9%。主要是信息化运维等项目支出减少。

3. **税收业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9,504.28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6,877.44万元，降低42%。主要是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年预算数为10,681.53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2,326.66万元，增长27.8%。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97.9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5.02万元,降低4.9%。主要是离休人员人数减少,2025年经费需求减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763.18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1,345.32万元,增长24.8%。主要是2024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5年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820.39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986.36万元,增长34.8%。主要是2024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5年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年预算数为4,468.4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331.94万元,增长8%。

1.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4,380.2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318.00万元,增长7.8%。主要是2024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5年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8.21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13.94万元,增长18.8%。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

（项）2025年预算数为5,078.3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942.12万元，增长22.8%。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六、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303,471.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6,859.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56,611.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天津市税务系统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936.8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5万元，主要用于“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参与国际税收规则制定、参加国际税收会议和磋商谈判任务，无一般性交流访问项目。公务用车购置费64.93万元，主要用于部分单位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823.63万元，主要用于现有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13.29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2025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2025年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税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为主线，以高水平建设效能税务为目标，以落实中央巡视整改为契机，以深化税务领域改革为动力，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条件下的税费征管“强基工程”，一体推进依法治税、以数治税、从严治税，更好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更多更大税务力量。2025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天津市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6,237.88万元，根据天津市税务系统32个预算单位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测算安排。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天津市税务系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3,603.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257.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361.7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983.8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津市税务系统共有车辆41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3辆、执法执勤用车361辆、其他用车16辆，其他用车包括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56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5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天津市税务系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153.64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发票印制及管理等项目2025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5.6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18.99	
	上年结转			296.6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加强增值税发票印制、运输、管理等工作,采取实施分省印制、合理编制印制计划等管理措施,确保满足用票单位和个人领用增值税发票的需求,全面提高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率。进一步加强增值税发票损耗以及合理库存的管理,确保库存既满足日常发票领用周转,又避免造成浪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geq 95\%$	20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leq 3\%$	2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geq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用纸质增值税发票的纳税人户数	≥ 40000 户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geq 9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保费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滨海新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2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6.25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完成年度征缴任务。税务机关基层所难以覆盖所有地区,城乡两险和灵活就业人员涉及人群众多,委托商业银行代征有利于完成社保费征缴任务。</p> <p>二是提高代征主体积极性。通过支付社保费手续费,有助于调动商业银行代征积极性,加强代征工作,提高征缴效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手续费/社保费征收金额比	≤0.4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笔数	≥35万笔	8
			代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笔数	≥185万笔	8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符合规定标准	100%	12
		时效指标	手续费支付及时率	≥8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收入同比增长	≥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费人满意度	≥8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5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3.56		
	上年结转		3.98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保障税务系统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廉政典型,开展形象性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 1	10
			信访举报信函受理率	100%	10
			每年开展监督检查次数	≥ 4	10
		质量指标	违纪违法案件查办质量合格率	$\geq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执纪效率	良好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廉政教育人员满意度	$\geq 9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5.7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645.00				
	上年结转	220.77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1. 保障金税三期工程的顺利运行。 2. 保障税制改革及其业务创新工作的顺利推进。 3. 保障征管体制改革以及推动数据分析等应用。 4. 保证财税库银等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 550 元/人天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geq 90\%$	2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geq 93\%$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geq 90\%$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 解决率		$\geq 8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滨海新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55.2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5,755.26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向代扣代征代收税款单位按时支付手续费,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行。具体情况如下:一是对于税务系统委托有关单位和个人代征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款,向代征单位支付一定比例的手续费。二是对于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等法定义务,税务系统按照税款的一定比例支付手续费。</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代征税款支付比例	不超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税人申请手续费受理率	100%	20	
			质量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业务覆盖范围	100%	10
				支付手续费是否符合规定费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相关税种扣缴义务人、代征单位和个人积极性,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行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单位满意度	≥8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 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

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